

飞天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飞天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或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8年7月26日在北京市海淀区学清路9号汇智大厦B楼17层飞天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举行。会议通知于2018年7月20日专人送达向全体监事发出，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决议情况

本次会议由田端主持，全体与会监事一致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：

1、《关于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赞成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监事会经审议认为：本次公司和关联自然人共同对外投资遵循公平交易、协商一致的原则，交易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交易事项对上市公司的独立性没有影响，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，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，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经与会监事签字的监事会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飞天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

2018年7月27日